

证券代码：873902

证券简称：晶阳机电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浙江晶阳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浙江晶阳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赵俊武、沈云驾、仇冰、李忠（已离职）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赵俊武，男，汉族，1963 年 2 月出生，新加坡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博士后学历，毕业于美国耶鲁大学工程与材料专业；历任新加坡标准工业研究院高级研究员，BHP Billiton Ltd. - Broken Hill Proprietary Billiton Ltd.（澳洲必和必拓集团）研发部项目经理，贝卡尔特集团比利时总部技术经理、亚洲研发中心总经理，蓝思科技湘潭和长沙公司总经理。现任奥音科技集团顾问（联席总裁）、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10 月至今，任晶阳机电独立董事。

沈云驾，男，汉族，198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财经大学审计学、税务学专业，拥有注册会计师资格；2011 年 9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21 年 3 月至 2023 年 7 月，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副总监；2023 年 7 月至今，任浙江芯科半导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3 年 8 月至今，任晶阳机电独立董事。

仇冰，男，汉族，197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海外学院工商管理专业，拥有高级经济师资格；1999年4月至2019年12月，曾先后担任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副总经理、销售部副总经理、营销总监、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苏州西丽卡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3年8月至今，任晶阳机电独立董事。

李忠（已离职），男，汉族，196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毕业于天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拥有高级经济师资格；1990年7月至2015年12月，曾先后或同时任职于保定天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天威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四川新光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天华阳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等，主要担任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2015年11月至今，先后担任四川中维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16年6月至今，任成都大港丝路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四川源融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3年8月至2024年9月，任晶阳机电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赵俊武、沈云驾、仇冰、李忠（已离职）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赵俊武	1	1	0	0	否	0
沈云驾	7	7	0	0	否	3
仇冰	7	7	0	0	否	3
李忠	6	6	0	0	否	3

公司设立了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履职期内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所召开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都进行了认真审核，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同时，结合自身专业知识对公司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建议，提高了董事会决策过程的科学性。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仇冰、李忠（已离职）、沈云驾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3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2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批准报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批准报出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同意

		8. 《关于批准报出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的议案》 9. 《关于批准报出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 《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9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 年度履职期间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赵俊武、沈云驾、仇冰、李忠（已离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资金往来等情况，详实听取相关人员汇报，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认真审阅每项议案，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公司应发表独立意见的重大事项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

报告期内，公司各方面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给予了大力支持并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在今后的履职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将一如既往地认真、勤勉、尽责，坚

持独立、客观的判断原则，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增强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赵俊武、沈云驾、仇冰

2025年4月28日